

合同书

甲 方：信阳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信阳市新六大街1号

联系人：童刚

电 话：0376-6805586

乙方1（联合体牵头人）：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房山昊天北大街48号208号楼A1316

联系人：王丽丽

电 话：010-80393710

乙方2（联合体成员）：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创新谷加速器普裕楼1号楼1201室

联系人：房强

电 话：13854188128

本项目为联合体中标，乙方1、乙方2共同作为本合同的乙方，联合体各方就本合同全部义务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内部工作分工：乙方1负责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培训及设备售后服务；乙方2负责本项目附属机房放射防护改造工程施工、防护工程质保及相关验收工作。联合体协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于2026年10月15日对信阳市妇幼保健院信阳市儿童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配套医疗设备购置（第二批）项目包3（招标

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6-102-3) 进行招标，经过评审，并报院长办公会批准，确定由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为本项目包3的中标单位。根据招投标文件内容，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达成以下条款：

一、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朗视	Smart3D-Xs	1	275000.00	275000.00
总价（含税）：¥275000.00 大写：贰拾柒万伍仟元整					

（以上价格为设备交钥匙价格，包括设备价、包装运输、保险、备品备件价、专用工具价、设备安装调试、设备调试检验费、报关费、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设备验收及其他设备正式验收交付前的伴随发生费用；同时包含附属机房放射防护改造全部施工、材料、检测、验收等全部附属工程费用。配置清单见附件，联合体保证按照上述配置向甲方提供原装、全新的设备，附属工程施工执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要求。）

二、交货方式

合同签订满足进场条件后30日历天内，联合体（乙方1、乙方2）须将货物保质保量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调试安装完毕；其中附属防护改造工程工期20日历天。

三、验收

1.验收时因包装不善引起的货物损失，由联合体（乙方1）承担；附属工程施工造成的损坏，由联合体（乙方2）承担。

2.验收标准依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标准，及符合乙方投标文件投标产品技术性能及配置偏离表所有内容；附属机房防护改造工程还应当符合GB 18871-2002《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Z 130-2020《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等国家放射防护相关标准，本项目整体须通过射线防护检验验收。验收时由甲、乙方1、乙方2三方签字确认。

3.联合体（乙方1、乙方2）在运输、安装、施工过程中对已完成工程造成损坏的费用由联合体全部承担。

四、付款方式

注：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联合体牵头人为收款主体，甲方款项支付至联合体牵头人账户，联合体内部款项分配由联合体双方自行处理，与甲方无关。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1开具发票后由甲方支付总货款的50%，即人民币¥137500.00元，大写：壹拾叁万柒仟伍佰元整；

2.交货验收（含设备安装调试、附属防护工程完工、射线防护检验验收）通过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1支付总货款的45%，即人民币¥123750.00元，大写：壹拾贰万叁仟柒佰伍拾元整；

3.合同总价的5%即人民币¥13750.00元，大写：壹万叁仟柒佰伍拾元整，待最终审计结束后付清，如合同价款与最终审计金额不符，以最终审计金额为准。

4.甲方通过银行划账方式支付款项，乙方1收款账号资料如下：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新街口支行

开户名：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账 号：0200002919200401003

五、质保规定

质保期：联合体承诺合同签订满足进场条件后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完毕；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原厂保修期5年，附属机房防护改造工程质保期同样为5年。免费及时提供备用机、备用件。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联合体负责一次免费全面检查；若在使用的前3个月内，出现非人为操作失误的重大故障，予以免费换货。

1.质保期内所有维修配件及人工均免费，工程师每年不限次数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更换配件服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质量合格标准，附属防护工程符合放射防护国家相关标准。

2.质保期内每年按标准操作规程进行季度保养、半年保养、年度保养和年度校准，并且提供年度校准报告。

3.质保期内，提供定期巡检服务，每3个月进行现场巡检，询问、了解设备、机房防护设施运行状况，根据现场情况针对性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防护设施正常运行。

4.提供7*24小时在线电话技术咨询服务400-668-9866，电话接听时间30分钟之内，故障响应时间2小时内，24小时到达现场，普通故障48小时内解决，复杂故障72小时内不能解决的提供备用机。

5.质保期内，每年免费进行设备维护保养，提供7*24小时维修服务；负责设备安装、调试，设备所需费用均由联合体承担。附属防护工程质保期内出现开裂、防护不达标、渗漏等质量问题，由乙方2免费维修整改直至验收合格。

6.质量保证期内，联合体负责处理解决货物、附属工程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联合体也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7.安装工程师对本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性能指标逐项演示给用户。

8.安装、调试过程中，安装工程师有义务对用户讲解仪器的操作及注意事项，对用户提出的问题，安装工程师认真给予正确完整的回答。

9.免费提供仪器操作及维护培训，培训课程有基础理论、使用操作、日常维护、应用方法等内容。

10.维修过程中所需零配件，联合体在接到通知后7天内送达采购单位。

11.质保期内, 投标货物的售后服务由联合体直接负责, 售后工作由联合体和设备原生产商直接协调, 提供软件免费升级。

12.联合体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和维修指导说明书; 附属防护工程完整竣工图纸、检测报告、验收资料。

六、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因履行合同而发生的争执, 由甲方与联合体(乙方1、乙方2)直接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合同载明地址为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法律文书可分别向乙方1、乙方2载明地址送达)。

七、其他

1.本合同一式陆份, 甲方肆份, 乙方1壹份, 乙方2壹份; 甲、乙方1、乙方2三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联合体协议书为本合同附件。

2.合同未尽事宜, 各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及附件, 补充协议、合同附件、联合体协议书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招投标文件、合同附件与合同条款有冲突时, 以合同条款为准,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冲突时, 以补充协议约定内容为准。甲方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联合体本项目投标文件, 作为合同的有效补充文件。

甲方: 信阳市妇幼保健院

代表人(签字): 

(盖章)

乙方1(联合体牵头人): 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王明

(盖章)

乙方2(联合体成员): 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张浩

(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联合体协议书

(本联合体协议书摘自联合体本项目投标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附件，须由联合体双方盖章后与主合同一并生效。)

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自愿组成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共同参加信阳市妇幼保健院信阳市儿童医院传染病区建设项目配套医疗设备购置（第二批）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本联合体协议书由双方签字盖章，其它费用缴纳、文件签字盖章等内容由牵头人办理。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整个项目的牵头人，具体负责包含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与院内信息系统对接服务等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内容及针对本项目承担的责任、义务等为相关设备的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与院内信息系统对接服务等相关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为整个项目的成员方，具体负责附属工程，负责附属工程配套机房的放射防护改造施工、验收配合等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内容及针对本项目承担的责任、义务



等为附属工程的配套机房的放射防护改造施工、验收配合等相关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275000.00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248213.75元；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26786.25元。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联合体为中标人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本合同包，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本合同包。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北京中新汇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山东益德净化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6年 月 日



附件 2：配置清单

朗视智能四合一口腔 CBCT

Smart3D-Xs 产品配置单

序号	描述	数量
1.	QuartZ 4 扫描平台机架、底座及外壳组件	1
2.	X 射线球管及相关组件	1
3.	平板探测器 1 (CT、全景)	1
4.	平板探测器 2 (头颅)	1
5.	受检者辅助定位及支撑装置	1
6.	曝光手闸、电源开关及控制电缆	1
7.	人机交互触控面板	1
8.	原厂高级图像处理工作站	1
9.	SmartVPro 专业口腔数字化影像软件	1
10.	TrueMAR 金属伪影校正技术	1
11.	高级模拟种植技术	1
12.	智能气道测量技术	1
13.	CephPro3D 高级正畸影像处理软件	1
14.	DICOM3.0 传输/储存/打印	1
15.	产品及软件使用手册	1
16.	壁挂式牙科摄影系统及相关组件 (牙片机)	1
17.	牙科摄影安全联锁装置	1

